

「香港青年科創英才」

申請指引

(一) 計劃介紹

太古集團贊助教育事業的歷史由來已久。太古集團深信讓年輕人有機會創建更美好的未來，是「取諸社會、用諸社會」的最佳途徑之一。在中國內地，太古集團自 2018 年起頒授太古中國獎學金，鼓勵香港年輕人到內地知名高校就讀。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港澳台事務辦公室、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北京聯絡部、中國科學技術協會港澳台辦公室及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創新科技署的支持下，太古集團於 2023 年推出「香港青年科創英才」計劃，鼓勵在香港成長、品學兼優且有志在科技創新領域發展的香港青年到內地高校主修科技相關專業。本計劃將設「首席科學家」為計劃的整體設計提供意見，為獲選者的學習計劃提供指導，並視情況出席有關活動。

太古集團將為獲選者本科學習和生活提供多方面的支持，包括現金資助及職業指導項目。本計劃將為獲選者提供現金資助以應付本科學習期間的學費和生活費，每人每學年港幣四萬元，涵蓋整個學習期。在相關單位的支持下，太古集團提供的職業指導項目包括：

1. 安排獲選者參加研學團，包括到訪內地科研重鎮，參觀科研機構與科創企業等，並有機會與知名科學家、科技創業者、科研機構負責人對話。有關安排將於大二暑假進行。
2. 安排獲選者在科研機構、內地科創企業等進行暑期實習並提供實習津貼。有關安排將於大三暑假進行。

本計劃設遴選委員會，負責確定年度獲選者名單。該委員會對獲選者名單有最終決定權和解釋權。

(二) 申請資格及要求

1. 申請人須獲內地高校理工專業本科取錄，即《普通高等學校本科專業目錄》學科門類中的「07」理學、「08」工學所涉全部專業，詳見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官方網站 (<http://www.moe.gov.cn>) 分類。「內地高校」的定義為教育部發佈的《全國普通高等學校名單》(詳見 http://www.gov.cn/xinwen/2022-07/03/content_5699066.htm)，包括公立、民辦、中外合作及內地與港澳台地區合作高校。
2. 申請人須持有效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證及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

(三) 申請程序

1. 申請日期為每年 6 月 16 日至 8 月 15 日。(2023 年度申請截止日期: 9 月 22 日)
2. 申請手續：
 - i. 於太古集團網站下載申請表，網頁為：<https://www.swire.com/tc/community/hkytit.php>。

ii. 以中文填妥表格後連同所需提交的申請資料，掃描後發送至指定電郵地址，郵件主題列明「香港青年科創英才」申請及申請人的中英文姓名。所需文件若不齊全，申請將不予受理。請留意本計劃秘書處發出確認收到申請的信函。

電郵地址：hkytit@swire.com.cn

iii. 申請最終結果分為「接納」及「未獲接納」兩種。如申請人數眾多，遴選委員會擁有對申請人能否參加面試的最終決定權。如申請人收到面試通知，申請人須於指定時間在香港參加面試（須攜同申請資料正本）。遴選委員會將按照申請人面試的表現決定最終獲選名單。

3. 申請者必須提交以下資料：

- i. 已填妥及親自簽署的申請表。
- ii. 申請當年高校取錄通知書副本一份。
- iii. 若申請的最終結果為「接納」，獲選者須提交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證及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副本各一份（正反兩面，可印於同一面上。彩色黑白皆可，證件上的文字需清晰可見。）及接收現金資助的銀行戶口資料。

4. 申請者可額外提交以下資料作為補充：

- i. 附有推薦人簽署及學校蓋章的香港中學校長或教師推薦信副本。如曾經轉校，請提交最後畢業中學的中學校長或教師推薦信。如推薦信沒有推薦人簽署或沒有學校蓋章，將被視為無效的申請文件。
- ii. 其他可證明申請人科研經歷或成就的資料。

（四） 終止條件

獲選者的資格原則上一直持續至本科學習結束為止，無需每年申請續領現金資助。如有以下情況，申請者可能失去參與本計劃的資格，太古集團有權不予支付或扣減獲選者於該學年領取的現金資助，以及在太古集團的要求下和指定時限內將全部、部分或多付的現金資助歸還予太古集團：

1. 學籍異常，包括未有報到、中途休學、退學、被就讀院校終止學籍、不再修讀理工科專業、不再以港澳台學生身份入讀等
2. 專業課考試（或參加補考）不及格
3. 嚴重違紀或違法並受到相應處分
4. 獲選者提供虛假資料

獲選者有義務就上述情況的變動第一時間通知太古集團，太古集團亦有權向相關高校了解及核實有關情況。遴選委員會擁有處理上述情況的最終決定權。

（五） 其他條件

獲選參與「香港青年科創英才」計劃是對獲選者科研潛力的肯定和鼓勵，因此已獲授其他獎學金的申請人仍符合申請資格，但申請人須留意該等獎學金計劃的有關規定。每名合資格的申請人只能受惠於太古集團提供的資助最多一次，即不可同時參與本計劃和領取「太古中國獎學金」。

（六） 提供／處理個人資料

申請人有責任詳細如實填妥申請表及提供所有證明文件，以便太古集團根據申請時所遞交的資料評估其資格。如提交的文件或資料有欠詳盡或有失實之處，申請將不獲進一步處理。

如有需要，太古集團會要求申請人提供進一步資料作查證之用，如有虛報或隱瞞事實，申請人的資格會被取消。

太古集團亦會為使用申請人提交的申請而收集不同類別的個人資料。該等個人資料類別可能包括（但不限於）：

- 申請人的個人資料（例如姓名、性別及出生日期）；
- 申請人的聯絡資料（例如電話、住宅地址、電郵地址）；
- 申請人的取錄通知書及有關資料（例如推薦信）。

太古集團收集並使用申請人個人資料的目的，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任何一項或多項：處理及核實有關申請；

- 向指定內地院校確認學生的相關情況；
- 向符合審批資格的學生發放現金資助；
- 統計及研究。

為實現上文所述目的，太古集團可能向香港特別行政區境內或境外的項目參與機構轉移、披露申請人的個人資料，或允許其查閱與分享申請人的個人資料，而申請人的個人資料亦可能會被轉移至香港特別行政區境內或境外其他司法管轄區。上述的項目參與者可能包括：

- 太古集團關聯公司；
- 遴選委員會組成機構及人員；
- 內地有關高校或為太古集團審核有關資料的機構；
- 對太古集團的任何成員有保密責任的人士（包括會計師、法律顧問或其他顧問）。

申請人有權變更太古集團所持有有關其本人的個人資料。

太古集團及項目參與機構可將獲選者參與本計劃下相關活動的圖片或視頻等用作宣傳本計劃或其他非牟利用途。

（七） 注意事項及發放現金資助款項

太古集團將及時通知申請結果。

面試後確定入選本計劃的獲選者，將於完成高校報到手續後獲發現金資助。資助款項將直接轉賬至獲選者提供的銀行賬戶內。太古集團將根據接獲申請表及所有相關證明文件的先後次序依次處理申請。

（八） 查詢

如對本計劃的申請有任何疑問，請以電郵聯絡本計劃秘書處：hkytit@swire.com.cn。